浙江兆龙互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 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兆龙互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年 10月 2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 <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增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现将有 关情况公告如下: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 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 法规、规范性文件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将董 事会成员人数由9名调整为11名,新增1名独立董事、1名职工代表董事(由 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董事会同意提名陈众励先生(简 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 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陈众励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培训证明, 其任职资格和 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选举完成后,公司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 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占董事会成员的比例未低 于三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特此公告。

浙江兆龙互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30日

附件: 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陈众励先生,1963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同济大学在职博士研究生。1985年8月至今任职于上海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现任电气总工程师:2021年10月至今担任贵州泰永长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众励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